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恒力商業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HENGLI COMMERCIAL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買賣協議及補充契據，連同其各自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所有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刊發之公佈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三日刊發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買賣協議及補充契據，連同其各自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除另有註明外，本公佈所採用詞彙與通函內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買賣協議及補充契據，連同其各自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所有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買賣協議及補充契據，連同其各自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表決乃透過投票方式進行。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之監票人。

決議案之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股份數目（佔投票股份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確認、追認及批准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並授權董事會採取彼等認為對執行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使之生效而言屬必要或可取之一切該等行動。	397,106,598 (100%)	0 (0%)
2.	確認、追認及批准補充契據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並授權董事會採取彼等認為對執行補充契據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使之生效而言屬必要或可取之一切該等行動。	397,106,598 (100%)	0 (0%)

由於有關買賣協議及補充契據，連同其各自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決議案之贊成票超過50%，因此該等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328,964,598股。其中，1,638,283,507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70.34%）為陳先生及其聯繫人士持有。陳先生及其聯繫人士已就買賣協議及補充契據，連同其各自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以上所述者外，任何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買賣協議及補充契據，連同其各自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決議案進行投票時並無受到任何限制。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買賣協議及補充契據，連同其各自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690,681,091股。

並無股東獲授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僅於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恒力商業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長偉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如有任何歧義，概以本公佈英文版本為準。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陳長偉先生、陳冬雪女士、陳志宏先生及吳瑋瀾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文鋒女士、馬詠龍先生及葉景強先生。

本公佈將自刊發日期起至少一連七日於聯交所網站「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面刊登，並將刊登於本公司網站。